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自願公告
潛在出售事項**

本公告乃由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潛在出售若干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事項（「潛在出售事項」）進行討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潛在出售事項一旦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公佈之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潛在出售事項並無達成任何重要條款，本公司亦無就潛在出售事項訂立任何最終協議。董事會將遵照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之規定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潛在出售事項須待（其中包括）最終協議簽訂後，方可作實，而有關條款及條件尚未協定。根據本公司與潛在買方之協商，概不保證是否將會進行潛在出售事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財火

香港，2016年5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兩名執行董事，即林財火先生（主席）及王恩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洋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張繼平先生。